



112年度

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計畫

期末檢討會

112年11月30日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職訓就服中心
約用人員
趙翊帆

會議議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14:00-14:15	職業災害預防宣導	勞工局
14:15-15:15	主席致詞	王局長鑫基
15:15-15:30	中 場 休 息	
15:30-16:00	「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計畫」業務檢討報告 (含Q&A有獎徵答)	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趙約用人員翊帆
16:00-17:00	提案討論及意見交流	各訓練單位
17:00	賦 歸	

簡報大綱



工作報告



業務檢討



提案討論



意見交流



工作報告

工 作 報 告



1-12月工作與活動報告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計
專班 預計班數	0	0	2	8	5	5	4	7	3	1	0	0	35
已開訓 班數	0	0	2	8	5	4	4	6	4	1	0	0	35

預計35班

開訓35班

結訓35班

開訓人數1018人
結訓人數1005人

離退訓人
數13人

皆尚在就業輔
導期間



專 班 執 行 情 形

專班執行情形	目標人數達成率(每班預訓30人)	離退率	滿意度	就業率	就業職種相關比例	就業勞保勾稽比例
107年度	106.38%	0.81%	94.26%	89.41%	87.31%	50.22%
108年度	111.33%	1.02%	93.12%	89.27%	91.49%	68.37%
109年度	110%	0.61%	95.23%	90.35%	91.05%	79.79%
110年度	105.74%	0.99%	94.67%	90.07%	77%	66.73%
111年度	108.52%	1.56%	93.38%	85.71%	88.43%	71.45%
112年度	97.88% (統計35班)	1.28% (統計35班)	94.41% (統計35班)	87.31% (統計35班)	88.82% (統計16班)	86.01% (統計16班)



業務檢討

業務檢討事項 - 開訓前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不可參訓對象：
領有居留證外籍移工

可參訓對象：
新住民

請學員提供戶籍謄本(含詳細記事)

業務參考手冊:P2~P3、P28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函

地址：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陳奕光
電話：06-6330820分機307
電子信箱：blairchen0531@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REDACTED]
類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辦理「112年度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在職班第1期」，[REDACTED]申請離訓一案，本中心准予同意，請查照。

說明：

- [REDACTED]
- 依據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申請辦訓手冊」第壹拾貳條行政作業相關規範第一點補助對象及補助標準：「本計劃訓練對象為年滿十六歲以上之失業者、初次就業待業者... (略)... 並於開訓日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1. 具中華民國國籍、2. 新住民... (略)...。」及第四點學員中途離退訓規範第一款離訓規範：「參訓學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填寫離(退)訓申請書，並辦理離訓：... 5. 其他經本中心認定者。」，合先敘明。
- 貴會於112年6月1日函送受訓學員資本資料，經本中心查有學員受訓資格不符合前揭規定補助對象，故本中心同意揚

業務檢討事項 - 開訓前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變更申請書、變更前及變更後之報名簡章 (A10010000R112140011200-1.pdf、A10010000R112140011200-2.pdf、A10010000R112140011200-3.pdf)

主旨：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在職班第1期」申請變更報名時間及課程說明會時間一案，請准予同意。

說明：

- 一、依據旨揭計畫申請辦訓手冊第十二點第七項規定辦理。
- 二、原報名至4月20日截止，因報名人數不足，爰申請延長報名日期至4月21日截止，並為提早讓學員知悉課程注意事項及相關權益，爰申請由5月6日提早至5月4日舉辦課程說明會。
- 三、檢附訓練計畫變更申請書、變更前及變更後的報名簡章。

正本：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訓練計畫經核定後，欲變更計畫內容者，應於**變更日五日前**報請本中心同意後始得辦理。

業務參考手冊:P11

(二) 甄試作業原則如下：

1. 甄試作業分筆試及口試二階段，分數各占百分之五十，筆試加口試總成績達六十分以上始得錄訓為原則。
2. 具有就業保險法所定非自願離職者、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所定特定對象（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者、身心障礙者、原住民、低或中低收入戶工作能力者、長期失業者、二度就業婦女、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新住民、性侵害被害人或高齡者身分

35

甄試作業：

1. 甄試前向所有甄試者公告周知錄訓規定。
2. 筆試必須有**2名(含)**以上監考人員，需呈現於**成果冊**。
3. **務必告知口試者有全程錄影或錄音**。
4. **應依筆試成績再參加口試**

5. 筆試階段：應設置**二名(含)**以上監考人員，筆試測驗開始十五分鐘後不得進入試場應試，視為缺考；缺考或違反筆試考場規定情節重大者，不得參加口試。

6. 口試階段：

- (1) 訓練單位應依筆試測驗成績，依序選取參加口試人員，參加口試人數以預訓人數之二倍為原則。
- (2) 應設置二名(含)以上之口試委員，並得由就業服務人員、職業訓練人員或具相關專業之專家學者擔任。
- (3) 口試前應告知應試者將全程錄音或錄影。
- (4) 口試內容應與應試者參訓歷史、求職歷程、訓後生涯規劃及適訓綜合評估等項目有關，不得涉及歧視或其他不當言論，並依口試情形綜合評估其適訓狀況。
- (5) 口試成績評分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以避免排名同分情形。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蔡珠慧
電話：(06)6322231#6812
傳真：(06)6333022
電子信箱：linver1587@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南市勞訓字第11211870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會承辦本中心「照顧服務員專班-在職班第2期」甄試作業流程未依本中心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作業規範辦理，需重新辦理甄試，請於9月15日前函送修正計畫，請查照惠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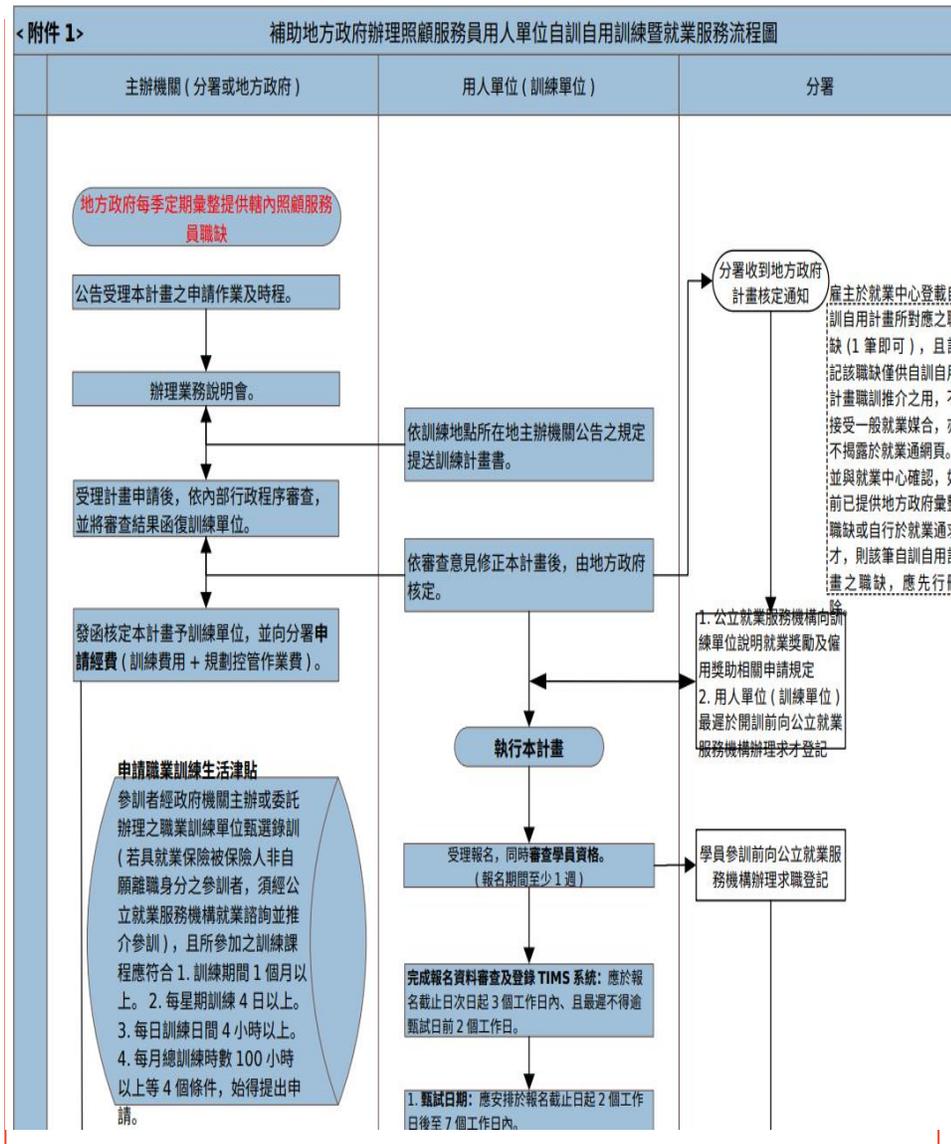
說明：

- 一、復貴會112年9月6日南照服字第1120906073號函。
- 二、按前揭作業規範四、甄試、錄訓機制規定：「(一)甄試作業原則如下：…4.口試階段：(1)訓練單位應依筆試測驗成績，依序選取參加口試人員，參加口試人數以預訓人數之二倍為原則…(二)錄訓作業原則如下：…5.錄訓結果通知作業原則如下：訓練單位應於甄試後三個(含)工作日以內，以郵寄、簡訊或其他方式通知甄試結果，並公告錄取名單(含備取名單)、最低錄取分數、筆試試題及答案。…」，合先敘明。
- 三、**旨揭訓練班甄試作業採先行口試後筆試，流程未符合作業規範，需重新辦理甄試，請於9月15日前函送修正計畫。**

應依筆試測驗成績，依序
選取參加口試人員。

業務參考手冊:P36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報名期間訓練單位未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轄下就業中心辦理求才登記與求職登記。

辦理自訓自用訓練的單位，請於受理民眾報名期間，務必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轄下就業中心辦理求才登記、失業者身分報名民眾辦理求職登記，以利結訓後銜接僱用獎助與缺工獎勵。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函

地址：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陳宥汐
電話：06-6330820#306
電子信箱：b910326@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REDACTED]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中心辦理「112年度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職前班第1期」**未替學員投保勞工保險一案**，請貴中心於文到次日起5日內函復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規定辦理（以下簡稱本計畫）。
- 二、按本計畫第十三項規定：「學員參訓當日，訓練單位應為學員，包括在職者，於參加訓練當日辦理參加訓字號勞工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事宜，及於學員離訓、退訓、完訓、或結訓當日辦理退保作業；學員參加職業訓練期間，因相關規定未能投保勞工保險者，訓練單位應為其投保二百萬元（含）以上之平安意外保險，其中應含二十萬元（含）以上之意外醫療保險。訓練單位未依前項規定為學員辦理相關保險，學員因此所受之損害，由訓練單位賠償。」，合先敘明。
- 三、本案經查核ITS系統勾稽勞保資料，查有貴中心未於參訓當日為 [REDACTED] 辦理勞工保險投保之情事，請

- 1.請務必於開訓當日替所有學員投保**勞工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事宜。
- 2.未能投保勞工保險者，訓練單位應為其投保二百萬元(含)以上之平安意外保險，其中應含二十萬元(含)以上之意外醫療保險。

業務參考手冊:P184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3日

發文字號

連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在職班第1期」參訓學員
，訓字保誤退逾期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學員 因確診
原故，需延後補課，實際上課日期為112年5月27日至112年6月23日。因人員疏漏於112年6月19日誤退保，正確退保日期為112年6月23日，請允准追銷112年6月19日退保紀錄。

二、隨文檢附資料如下：

- (一)參訓學員簽到(退)表(補課)
- (二)課程表(補課)
- (三)112年6月19日勞工保險退保申報表
- (四)112年6月23日退保申報表

正本：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副本：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所有學員訓練期間必須投保勞工
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確診
補課學員請於補完課當日才能辦
理退保。**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3	[Redacted]	蘇百 [Redacted] 福 [Redacted] 麗 [Redacted] 麗 [Redacted] 麗 [Redacted]	%	[Redacted]
4		[Redacted]	%	
5		[Redacted]	%	
6		若 [Redacted] 黃 [Redacted] 黃 [Redacted] 黃 [Redacted]	%	
7		[Redacted]	%	

- 1.請留意學員、講師簽名不可簽簡體字或英文字，且需可辨識。
- 2.資料審查時有以上情形，需重新簽名。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3 日

發文字號：[REDACTED]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112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 2 期」變更報名起迄日、甄試日期及課程說明會日期一案，請准予同意。

說明：

- 一、依據旨揭計畫申請辦訓手冊第 12 點第 7 項規定辦理。
- 二、因截至今日招生人數不足 30 位，完成報名之學員數僅達 25 位，爰申請變更報名起迄日、甄試日期及課程說明會日期，以利招生。
- 三、檢附訓練計畫變更申請書及變更前後招生簡章。

正本：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副本：[REDACTED]

計畫變更申請書

訓練單位：[REDACTED]

班別名稱：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 2 期

變更事項	變更前內容	變更後內容	變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報名截止日	起訖日期： [REDACTED] 日	起訖日期： [REDACTED]	因截至今日招生人數不足 30 位，完成報名之學員數僅達 18 位，爰申請變更報名起迄日、甄試日期及課程說明會日期，以利招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甄試日期	[REDACTED]	[REDACTE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課程說明會	[REDACTED]	[REDACTED]	

檢送公文與附件文字說明不一致。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6 日

發文字號：[REDACTED]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112 年度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 2 期」擬申請辦理日期、課程時間異動、師資異動等一案，請准予同意。

說明：

- 一、 依據旨揭計畫申請辦訓手冊第 7 點第 2 項規定辦理。
- 二、 因招生不足，申請延長報名時間，詳如計畫變更申請表。
- 三、 [REDACTED] 因私人因素無法於原時段授課，故申請課程時間異動，詳如計畫變更申請書。
- 四、 [REDACTED] 因私人因素無法於原時段授課，故申請更換師資，詳如計畫變更申請書。
- 五、 檢附變更前及變更後招生簡章、變更前及變更後課程表、[REDACTED] 老師師資資格表、師資名冊。

課程異動申請，請於來函本中心公文後，上**ITS系統申請變更**，變更後告知本中心承辦，以利進行系統審查。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照顧服務員實習綜合成績考核表

學員姓名： _____ 身分證字號： _____
 日期： _____
 辦訓單位： _____ 實習機構： _____
 實習考核表(服務技術 80%，服務態度倫理 10%、總評 10%)

編號	項目	權填分數			實習督導員簽章
		配分	自評	單位評分	
一	服務技術：配分 80 分				
1	協助沐浴床上洗頭洗澡	3			
2	協助洗澡椅洗頭洗澡	3			
3	協助更衣穿衣	2			
4	口腔照顧(包括刷牙、假牙護理)	5			
5	清潔大小便	2			
6	協助用便盆(椅)、 <u>尿壺</u> 、尿布	2			
7	會陰沖洗	2			
8	正確的餵食方法	3			
9	翻身及拍背	3			
10	基本關節活動	3			

112年度衛福部新增:

照顧服務員實習綜合考核表

1. 臨床實習或居家實習課程之評分，**學員自評部分僅為參考**，不影響老師評分。
2. 請在**函送證書資料**時一併檢附審查。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REDACTED]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居家實習簽到表、核定課程表

主旨：貴會申請「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職前班第1期」參訓學員結業證書一案，因尚有待釐清事項，請貴會於文到次日起3日內函復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REDACTED]。
- 二、按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申請辦訓手冊規定，居家照顧服務實習課程需由核定講師全程帶領學員實作與實習並技術示範、指導與評值，貴會檢送之 [REDACTED] 居家實習課程學員簽到表與核定課表師資比例不符(詳如附件)，請貴會於文到次日起3日內函復說明，勿影響學員證書發放時程。

➤ 師資比例- 1:12

1. 實習指導老師

A. 職責:係指參與臨床實習課程(含實習評量)之規劃、執行與回饋檢討，**並實際指導實習督導員執行學員實習之各項任務。**

2. 實習督導員負責教導學員。

3. 實習指導老師不可以同時帶領學員實習和指導實習督導員。

業務參考手冊:P194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5. 符合上述規定之單位，若要成為實習訓練場所，尚需符合以下之規範：

(1) 以單一之住宿式機構實習：包含護理之家、老人福利機構之長期照顧機構(長期照護型、養護型、失智照顧型)、身心障礙住宿機構、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住宿式長照機構)；若採多元單位實習者，須以住宿式機構為主實習單位(至少 20 小時)，另搭配其他的實習單位(如：社區式長照機構、居家式長照機構)，辦訓單位應於訓練計畫書敘明原因與作法，且明確規劃實作與實習於跨單位間之進行方式。

(2) 住宿式機構實習：49 床(含)以下，同時段實習學員至多 20 人(含)；50 床(含)以上，同時段實習學員至多 40 人(含)。

(3) 居家服務場域實習，辦訓單位應先取得案家同意，且實習學員不宜超過 3 人。

提醒：

居家實習課程，一個案家不得超過3人。

業務參考手冊:194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期中檢討已提醒事項
再次提醒大家

師資鐘點費印領清冊
(術科-實習指導老師)

訓練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弘揚看護協會
班別名稱：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1期
訓練期間：112.04.25-112.05.08

授課日期	授課時間 (08:00-17:00)	課程名稱	講師姓名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授課時數	單價	金額	簽名
4/27	13:00-15:00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				2	1000	2000	
金額合計									

註：請依學科講師/術科-實習指導老師/術科-實習督導員類別，分別造冊。

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於112年修改為**術科課程**，
辦理核銷檢送師資鐘點費印領清冊時，請**歸類**
為術科課程。

業務檢討事項 - 辦訓期間

(六) 成績考核：←

1. 受訓對象，除核心課程採網路(線上)課程訓練者外，參加核心課程之出席率應達 80%以上，並完成所有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及臨床實習課程者，始可參加成績考核。←
2. 核心課程採網路(線上)課程訓練者，應於線上完成全數課後測驗，並提供 6 個月內之線上學習證明予實習訓練場所，並通過辦訓單位考核，始得參加實作課程及臨床實習課程；並應於網路(線上)學習證明有效期限 6 個月內完成所有實作課程、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及臨床實習課程者，始可參加成績考核。←
3. 依照顧服務員訓練實習綜合考核表(附件一)之規定，成績考核服務技術占80%、服務態度倫理占10%、總評占10%；及格成績為 80 分。←

業務檢討事項 - 核銷辦理

學雜費：

(1) 支用於講義及書籍費、印刷裝訂費、文具紙張費等。

(2) 影印講義請遵照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辦理，訓練單位於履約期間，倘有違反上開規定，由訓練單位逕負相關法律責任。

(四) 學員訓練期間用之材料、書籍、講義、文具，應造冊予每位學員簽名確認，結案時應檢附每位學員簽名之領料確認單併同辦理核銷。

學員於課程訓練期間用之材料、書籍、講義、文具，申請費用支用就**必須提供每位學員簽領清冊**。

請確實一一造冊並簽名(如右圖)

申請辦訓手冊:P28、P42

書籍、講義、文具領用清冊

訓練單位	[Redacted]	班別名稱	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1期		
訓練期程	[Redacted]	訓練時數	106小時		
領料日期	[Redacted]				
項次	項目	規格	單位	數量	備註
1	照顧服務員學科訓練指南	平裝	本	1	
2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學術科通關寶典	平裝	本	1	
3	參訓學員服務手冊	A4紙	本	1	
4	(特)直式特大識別證袋	PVC	個	1	
5	景色心情項圈名片夾	布、鋼	條	1	

領用學員簽名處 (請依學號依序簽名)	1	[Redacted]
	2	[Redacted]
	3	[Redacted]
	4	[Redacted]
	5	[Redacted]
	6	[Redacted]
	7	[Redacted]
	8	[Redacted]
	9	[Redacted]
	10	[Redacted]

承辦人員 [Redacted]
 ※ 導師及訓練員



業務檢討事項 - 核銷辦理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謝幸蓁
電話：06-2991111#8588
傳真：06-2930786
電子信箱：vovo0410@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南市勞訓字第11213271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單位辦理「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2期」補助款核銷案，因尚有待補正事項，請於文到5日內補正，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單位 [REDACTED] 函。
- 二、旨揭核銷資料經本中心審查後，尚缺被保險人計費清單影本、勞保投保明細及繳款證明、場地費分攤、詳列支出用途全部實支經費總額之行政管理費、學雜費支用單據、分攤等憑證，請貴單位於文到5日內補件送至本中心，俾利辦理補助款核銷事宜。

正本：[REDACTED]
副本：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電 2023/10/12 文
06-2930786 交 換 章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謝幸蓁
電話：06-2991111#8588
傳真：06-2930786
電子信箱：vovo0410@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南市勞訓字第11213273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單位辦理「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2期」補助款核銷案，因尚有待補正事項，請於文到5日內補正，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單位 [REDACTED] 函。
- 二、旨揭核銷資料經本中心審查後，查有被保險人計費清單影本、勞保投保明細及繳款證明、詳列支出用途全部實支經費總額之支用單據及分攤等核銷憑證未確實補齊，請貴單位於文到5日內補件送至本中心，俾利辦理補助款核銷事宜。

正本：社團法人臺南市弘福社區關懷照顧服務協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電 2023/10/12 文
06-2930786 交 換 章

業務檢討事項 - 核銷辦理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謝幸蓁
電話：06-2991111#8588
傳真：06-2930786
電子信箱：vovo0410@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南市勞訓字第11213273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單位辦理「112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2期」補助款核銷案，因尚有待補正事項，請於文到5日內補正，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單位 [REDACTED] 函。
- 二、旨揭核銷資料經本中心審查後，查有被保險人計費清單影本、勞保投保明細及繳款證明、詳列支出用途全部實支經費總額之支用單據及分攤等核銷憑證未確實補齊，請貴單位於文到5日內補件送至本中心，俾利辦理補助款核銷事宜。

正本：[REDACTED]
副本：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電子公文
2023/10/12
08:34:39
交 換 章

未檢附完整憑證、與核銷資料，導致核銷進度延誤。

業務檢討事項 - 核銷辦理

日期	上班簽到	時間	下班簽退	時間	監課人員 休息時間
		時間: 8:00		時間: 18:00	監課人員 休息時間 中午 12:30-下午 1:00 下午 5:00-5:30 監課人員如下: 1. 陳林媽 2. 李明堂 以上二名人員 ★休息時間不支給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監課人員 休息時間 中午 12:30-下午 1: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8:00		時間: 18:00	
		時間: 下午 8:00		時間: 18:00	監課人員 休息時間 下午 4:30-5:00

支應帶班人員薪水，請**確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如: 上下班時間、休息時間、延長工時。



業務檢討事項 - 核銷辦理

行政管理費支用單據說明表

單位名稱： []
 課程名稱： []
 訓練期間： []

項目	小計
H 行政管理費	[]



支用日期	支出項目	金額	用途說明
[]	工作人員監課費用	[]	監課人員以時數計算費用
[]	課程補充講義	[]	課程中講師補充說明講義(講師使用)
[]	麥克風電池	[]	上課中講師麥克風使用
[]	標籤紙、資料袋	[]	學員姓名、資料表、師資滿意度表單問卷、師資領據標示
[]	塑膠袋	[]	實作材料裝置用
[]	夾鏈袋、資料夾	[]	學員文件裝置夾鏈、學員簽到退資料夾、教學日誌資料夾
[]	封面厚紙、原子筆、識別證套子、識別證帶	[]	封面厚紙打上學員姓名、相片、編號、實習日期裝上套子及帶子以利學員課程全程配帶、原子筆學員人手一支不共用
[]	備餐用桌巾	[]	實作課備餐用
合計		[]	

行政管理費支用單據說明表

班別：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第1期
 訓練期間： [] 日



支用日期	支出項目	金額	用途說明
[]	學員服務手冊	[]	[]
[]	[]	[]	[]
[]	補充講義 (1)	[]	單位留底用
[]	補充講義 (2)	[]	單位留底用

如左圖清楚說明用途別，右圖則太簡述。

業務檢討事項 - 就業追蹤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函

原存平版

730201
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謝幸蓁
電話：06-2991111#8588
傳真：06-2930786
電子信箱：vovo0410@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南字勞訓字第11205008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職種相關聯表1份

主旨：有關填報111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照顧服務員用人單位自訓自用訓練計畫」結訓學員（在職者身分）訓後投身照顧服務相關行業情形一案，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112年4月14日電子郵件通知辦理。

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結訓學員就業職種相關聯表

單位名稱：

班別名稱： (照顧服務員專班-職前班(在職班)第○期)

訓練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學號	學員姓名	性別	身分別	就業狀況 (已就業或未就業)	就業單位	工作職稱	就業場域 (如備註2)	就業職種與職 訓種類是否相 關 (是, 否)	備註 (未就業者請填寫原因)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 就業輔導追蹤:

訓後90日就業輔導，**在職者**就業動向也需填入**職種**
相關聯表。



宣 導 事 項

宣 導 事 項



官方Line@QR code
(可列印掃描)加入

- 1.預計113年職業訓練課程啟用應用管理系統，訓練單位加入官方line綁定身分
- 2.系統操作手冊(管理端、學員端)，與會後通發信件給各辦訓單位。

宣 導 事 項



禁止性騷擾
Anti-sexual Harassment

為建立友善職場及訓練環境，
建議各辦訓單位訂定符合性別工
作平等法與性騷擾防治法規定之
**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
法**，以為因應。



Q & A

Q

&

A

1.訓練單位如有延長招生期程之必要，
以幾次為原則，每次不得超過幾日？

Q & A

答案：兩次為原則，每次不得超過十四日。



Q

&

A

2.參訓學員於受訓期間，核心課程請假及曠課時數累積達多少以上，應填寫離(退)訓申請書？

Q & A

答案：百分之二十。

Q

&

A

3.學員參加職業訓練期間，因相關規定未能投保勞工保險之普通事故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者，訓練單位應為其投保多少以上之平安意外保險，其中應含多少以上之意外醫療保險？

Q

&

A

答案：二百萬元(含)以上、二十萬元(含)以上。



提案討論及 意見交流

辦 訓 回 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弘揚看護協會

<p><u>辦訓回饋</u>↵</p> <p>* 必填, 至少填寫 1 項回饋↵</p>	<p>承辦態度和善。↵</p>
--	-----------------

社團法人臺南
市南工聯長期
照護推展協會

<p>辦訓回饋</p> <p>必填, 至少填寫 1 項回饋</p>	<p>感謝承辦人員的協助使本單位的行政作業能順利進行。</p>
-----------------------------------	---------------------------------

大台南照顧服
務員職業工會

<p><u>辦訓回饋</u>↵</p> <p>* 必填, 至少填寫 1 項回饋↵</p>	<p><u>辦訓人員</u>非常盡力協助完成訓練課程。↵</p>
--	----------------------------------

社團法人臺
南市敦親睦
鄰關懷協會

<p>辦訓回饋</p> <p>* 必填, 至少填寫 1 項回饋</p>	<p>關於松平險的部分, 因為當天無法受理投保, 一定要提前投保, 但是有可能錄訓的學員突然於開訓當天或前一天放棄, 會造成作業上的困擾。</p>
-------------------------------------	---

社團法人中華職訓
教育發展協會

<p>辦訓回饋</p> <p>* 必填, 至少填寫 1 項回饋</p>	<p>1. 感謝承辦人員有效率解決問題。 2. 學員反應課程符合就業需求。</p>
-------------------------------------	---

有限責任臺南
市平安照顧服
務勞動合作社
附設臺南市私
立平安居家式
服務類
長期照顧服務
機構

<p>辦訓回饋</p> <p>* 必填, 至少填寫 1 項回饋</p>	<p>成果報告光碟燒錄可以用電子檔取代嗎?</p>
-------------------------------------	---------------------------

財團法人臺南
市私立惠山社
會福利慈善事
業基金會

<p>辦訓回饋↵</p> <p>* 必填, 至少填寫 1 項回饋↵</p>	<p>協助多位學員成功加入長照行列發揮所學。↵</p>
---------------------------------------	-----------------------------

意 見 交 流

一、就服中心推介的報名學員，希望在就服中心時，能先解說：何謂術科班。避免學員推介後，不清楚報錯班級，而產生負面情緒反應。

(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弘揚看護協會)

擬辦意見：

會在簡章詳細說明班級的名稱和屬性，於本中心的網站及中心各就服台宣達，如核心課程線上訓練班（僅上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一般課程、實作課程、臨床實習及居家照顧服務。）

二、配合衛生福利部政策，服務失智症及身心障礙個案須取得兩課程20小時訓練結訓證書，報名課程112年需要用人單位報聘才能報名該課程，學員反應居服單位詢問是否已取得，所以工作機會變少

(單位: 社團法人臺南市南工聯長期照護推展協會)

擬辦意見：

依衛服部規定服務失智症及身心障礙個案須取得兩課程20小時訓練結訓證書，報名課程112年需要用人單位報聘才能報名該課程，112年1月1日開始，拿到長照小卡後，要先登錄在長照機構，且實際提供長照服務之照服員，再接受衛福部所定失智症或身心障礙課程取得完訓證明，始得被採認。考量照顧服務人員接受本條文所定之各項特殊訓練係需有實務工作基礎下，再提升其各項專業知能，甫能達到訓練效益，爰增訂自112年1月1日起，照顧服務人員應先取得長照人員資格及需完成登錄，且實際提供長照服務後，始得接受特殊訓練，建議用人單位如居服機構積極協助學員申請該課程。

網路學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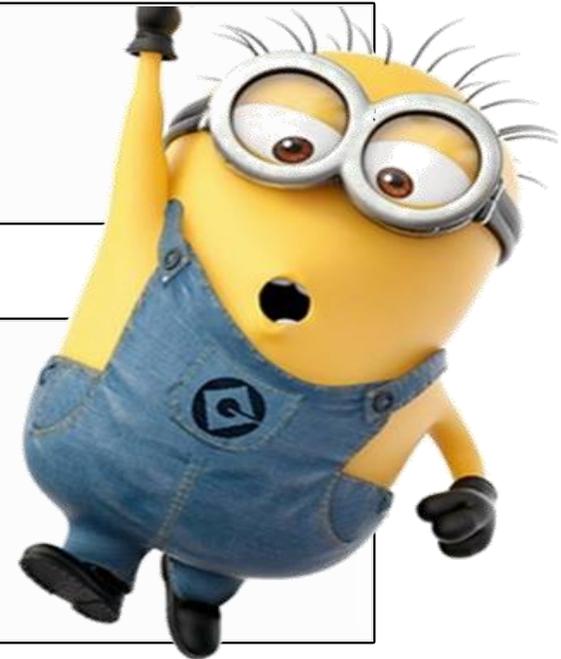
- http://job.tainan.gov.tw/?page_id=536

臉 書

- 職訓繽紛 台南滿分 <http://ppt.cc/tb69>
- 臺南呷頭路 <https://ppt.cc/fHy7Zx>

台南工作好找

- <http://job.tainan.gov.tw/app/103.html>





感謝聆聽

訓練深耕·品質提升

感謝大家配合